

证券代码：831021

证券简称：华雁信息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四川华雁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4 月 2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总部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沈建平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91,447,12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6.85%。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2017-006)，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1,447,1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二) 审议通过《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2017-006)，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1,447,1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 审议通过《2016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2017年3月31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17-006),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91,447,12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四) 审议通过《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2017年3月31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17-006),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91,447,12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五) 审议通过《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2017-006),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1,447,12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六) 审议通过《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2017-006),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1,447,12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2017年3月31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17-006），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1,447,1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2017年3月31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17-006），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1,447,1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成都）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黄兴旺、吴金凤

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法律意见书。

四川华雁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1日